



简明实用 专利知识

贵州人民出版社

简明实用专利知识

周素霞等 编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杨建国

封面设计 胡朝惠

简明实用专利知识

周素霞等 编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九号)

贵阳大南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5.5印张 112千字

1990年11月第1版 1990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ISBN7—221—02122—8/D.43 定价：2.00元

序 言

李 恕 和

专利制度是用法律保护知识产权的制度，在世界上已有300多年的历史，它的发展和近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几乎同步。数百年来，人类在认识和改造大自然的伟大科学实践中，作出了一个又一个杰出的发明创造，有力地推动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改变着人们的生产和生活方式。在现代，科学技术获得了充分发展，极大地推动了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充分显示了科学技术生产力的伟力。从我国的情况出发，党的十三大明确提出了“将经济建设转移到依靠科学技术、教育和提高劳动者的科学文化素质的轨道上来”的战略决定，这就进一步突出了科学技术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意义。在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条件下，科学技术成果已作为商品形式流通，更有效地促使科技成果应用于生产，以大幅度地提高劳动生产率和经济、社会效益，同时切实地保护科技人员和人民群众进行科学研究和发明创造的合法权益，是支持在科学上开拓进取、鼓励发明创造的关键。因此，专利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是与社会主义制度的发展相适应的。

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通过，并于1985年4月1日正式生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是新中

国建立以来第一次制定和实施的专利法规。我国实行的专利制度是具有中国特色的制度，是我国科技体制改革和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是应用法律的、经济的和信息的手段保护单位或个人发明创造的专利权，并促使其向社会公开发明创造；通过专利信息的流通，加速专利技术应用于生产，推动社会的技术进步和经济的发展，同时在科技的研究开发上避免同内容、同水平的重复，从而更有效地使用科技经费和有利于提高科技水平。我国实施专利法不到五年半的时间里，国内外向中国专利局申请专利的总量已超过15万件，并已有5万多件被批准授予专利权。这说明我国的专利制度不仅推动了国内的科技开发工作，而且引进了大量的国外先进技术，推动了我国的经济建设。据国家专利局对11900项专利技术应用用于生产的情况调查统计，累计新增产值129.3亿元，新增利税23.4亿元，创汇1.4亿美元。事实说明，专利制度在我国经济建设和科技工作中已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随着我国专利法的实施，在经济、科技领域中，无论是技术开发、技术改造、新产品开发，还是技术、产品的进出口工作等方面都会遇到有关专利问题。由于某些地区、部门和单位缺乏专利意识，不了解专利情报渠道，专利侵权和专利纠纷事件时有发生。为此，在经济部门、科技部门以至在全社会普及专利法，使越来越多的人掌握和学会运用专利法，增强专利意识，已成为经济建设和科技工作中急需解决的问题，这也是建设我国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新秩序的主要内容之一。《简明实用专利知识》一书的出版，将有助于社会各界了解和运用专利法，推动我国专利工作的开展，为振兴我国经济作出贡献。

前 言

从1985年4月1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正式实施，标志着我国已经建立了自己的专利制度。五年来的实践证明，我国的专利制度已在经济建设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是我们也应看到，我国尚有许多人对“专利”一词感到陌生，或对“专利”的真正含义还不太理解。而在现代化建设中，在进行国际合作和技术及产品进出口、企业技术开发及技术改造等许多工作中，我们常常会碰到“专利”问题。由于有关领导及技术人员缺乏专利知识或对专利法不了解，遇到涉及“专利”的问题时常感到茫然。有的可能将小问题看得很严重而不知所措，束缚自己的手脚；有的则可能因看不到问题的严重而不予重视，未采取必要的措施而造成经济损失。为了贯彻执行国家经委、国家科委、财政部和中国专利局联合发出的《关于加强企业专利工作的规定》，为了解决工作中碰到的实际问题，促进专利工作全面开展，加快专利技术实施，编著者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为依据，参考了有关资料，结合几年来从事专利工作的实践，编写了本书。书中比较全面地介绍了我国专利法规的主要内容，深入浅出，通俗易懂，是宣传我国专利法和普及专利知识的实用读物。

本书主要由贵州省专利管理处的周素霞编写，贵州省专利管理处郭防、贵州工学院周素华参加了部分章节的编写工

作。

本书承中国专利局复审委员会副主任、研究员赵元果、中国专利局管理部副研究员吴群审核定稿。贵州省科委主任李恕和为本书写了序言。中国专利局原局长黄坤益、中国发明协会副总干事长安玉涛为本书题了词。在此，对他们的支持、帮助和关怀表示感谢。

编著者

一九九〇年一月 于贵阳

目 录

中国专利局原局长黄坤益题词

中国发明协会副总干事长安玉涛题词

序言李恕和 (1)

前言 (1)

第一章 专利概论 (1)

一、什么是专利 (1)

二、专利权的特点 (1)

三、专利法及其主要任务 (3)

四、专利制度的基本特征和功能 (4)

五、我国建立专利制度的深远意义 (4)

第二章 我国专利法保护的对象 (8)

一、我国专利法保护三种专利 (8)

二、我国专利法对其保护范围的限制 (10)

第三章 授予专利权的条件 (14)

一、新颖性 (14)

二、创造性 (17)

三、实用性 (18)

第四章 专利的申请 (19)

一、什么人可以申请专利 (19)

二、申请专利前的决策分析 (22)

三、申请专利的基本步骤 (24)

四、保密专利申请 (25)

五、向国外申请专利的有关规定.....	(26)
第五章 专利的审查和批准程序.....	(28)
一、专利申请的受理.....	(28)
二、发明专利的审批程序.....	(29)
三、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的审批程序.....	(34)
四、专利申请、审批中各种重要期限.....	(37)
第六章 专利权人的权利和义务.....	(40)
一、专利权人享有的权利.....	(40)
二、专利权人应尽的义务.....	(44)
第七章 专利权的保护.....	(47)
一、怎样确定专利权的保护范围.....	(47)
二、什么是专利侵权行为.....	(49)
三、专利权受到侵犯时怎么办.....	(50)
四、违反专利法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53)
第八章 专利代理.....	(55)
一、专利代理的意义.....	(55)
二、专利代理的任务.....	(56)
三、专利代理机构和专利代理人.....	(57)
第九章 专利许可贸易.....	(60)
一、专利许可的种类.....	(61)
二、专有技术和专利的区别.....	(63)
三、专利许可合同模式.....	(64)
第十章 专利文献的重要作用.....	(75)
一、专利文献的种类.....	(75)
二、专利文献的特点.....	(76)
三、专利文献的作用.....	(77)
四、中国专利文献介绍.....	(81)
第十一章 企业的专利工作.....	(89)

一、加强企业专利工作的意义.....	(89)
二、企业专利工作的主要内容.....	(91)
三、企业专利工作机构与职责.....	(91)
四、国内外企业专利工作实例简介.....	(92)
第十二章 我国专利工作机构设置情况	(100)
一、中国专利局及其所属机构.....	(100)
二、专利管理机关.....	(105)
三、专利服务机构.....	(106)
附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108)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	(121)
3. 专利申请主要表格及注意事项.....	(147)
4. 个人申请专利费用减缓办法.....	(165)
5. 贵州省专利工作机构.....	(166)

第一章 专 利 概 论

一、什么是专利

专利是表示国家根据法律授予发明创造者在法定期间内对其发明创造享有独占的权利，这种权利是通过国家颁发专利证书的形式得以确认的。

专利这个词，一般有三种含义：一是指专利权，二是指取得专利权的发明创造，三是指专利文献，但主要是指专利权。

专利不会自动产生。一项发明创造，必须提出专利申请，经国家专利主管机关依照法定程序审批，取得专利证书，才能称为专利。

二、专利权的特点

专利权是无形财产权，是财产权的一种。因而它既具有有形财产的属性，可以继承和转让，又有其独具的特点。

1. 专有性

专有性是专利权最重要的本质特征。它是指同样内容的发明创造，在一个国家里只能授予一个专利权。专利权人对自己获得专利权的发明创造，享有独占性的、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使用和销售的权利。其他人想要实施该专利，除法律另有规定的以外，必须事先取得其专利权人的许可，并支付

一定的费用，否则就是侵权，要负法律责任。这就是专利权的专有性。

由于专利权有专有性的特点，所以在应用技术研究中，从选择课题到研究试制的整个过程中，都应密切注意是否有相同内容的课题已被其他人申请专利或取得专利权。如果发现有人已经申请或取得专利权，就不应再作重复劳动，而应在更高的起点上进行研究，创造出更新更好的技术成果。否则，即使自行研究试制成功也不能再取得专利权，如果未经专利权人许可而制造、使用、销售了他人的专利产品或使用了其专利方法，就构成了侵犯他人专利权的行为，应被追究法律责任。

2. 地域性

专利权有严格的地域性。一个国家依照本国的专利法授予的专利权，只在授予国境内有效，对其它国家没有任何法律约束力。这是因为专利法是国内法，各国从国家主权原则出发，只承认本国专利主管机关批准的专利。每个国家所授予的专利权，其效力是相互独立的。也就是说，受某国专利法保护的发明创造，仅仅在这个国家境内不允许他人未经许可而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使用或销售。其它国家则对这项专利权不承担保护的义务。仿制抄袭他国专利产品，虽然不构成侵权，但国际上一般认为这是一种不符合商业信誉和道德的行为，所以仿制他国专利产品时应有所创新，不能一成不变。同时仿制产品若出口到该项专利受到保护的国家，将会因为侵犯他人专利权而可能被追究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另一方面，如果产品欲出口到某一国家又需要在该国受到保护，就必须在该国申请专利。

3. 时间性

根据法律规定，专利权只在一定的期间内有效。期限届满后，专利权终止，不复存在，它所保护的发明创造也就成了全社会的共同财富，任何人都可以自由使用。各国专利法所规定的有效期不尽相同，我国专利法第四十五条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有效期是十五年，自申请日起计算；实用新型与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有效期限都是从申请日起算五年，但期满还可申请续展三年。

基于专利权具有时间性的特点，在订立专利实施许可合同过程中，买方（被许可方）应当要求卖方（许可方）提供该专利技术的有效期、专利号等详细情报。必要时买方可以通过专利文献检索等方式核查该项专利的实际有效性，避免因给那些失效专利或者假冒专利支付专利使用费而白花冤枉钱，吃亏上当。

三、专利法及其主要任务

专利法是调整因为发明创造的归属和实施而产生的各种社会关系的法律，是国家重要的经济法规。专利法的主要内容包括：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的归属，授予专利权的条件，专利的申请和审查批准程序，专利权人的权利和义务，专利权的期限、终止和无效，专利实施的强制许可和专利权的保护等。

我国制定专利法的目的，是通过授予专利权，鼓励和保护发明创造，保障发明人、设计人和发明、设计单位的合法权益，促进发明创造的推广应用，便于从国外引进先进技术和扩大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从而推动科学技术的发展，适应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

四、专利制度的基本特征和功能

专利制度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和工业革命的兴起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它对于促进科学技术进步产生了很大的积极作用。发明创造是脑力劳动的成果，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有着商品的属性和功能。我国目前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存在商品生产，存在社会主义商品竞争。因此，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专利制度，就必须利用法律、经济和行政等手段来鼓励发明创造活动，保护和管理发明创造成果。

专利制度是国际上通行的一种利用法律的和经济的手段推动科学技术进步的管理制度。其基本内容是，依据专利法对申请专利的发明创造，经过审查和批准，授予专利权。同时把申请专利的发明内容公诸于世，以便进行技术情报交流和技术有偿转让。

专利制度有四个基本特征，即法律保护、科学审查、公开通报、国际交流。其中最重要的本质特征是法律保护和公开通报。这就构成了专利制度的两大功能，即法律保护下的信息交流和法律保护下的有偿技术转让。充分发挥专利制度的两大功能，对于促进我国科学技术的进步，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着积极的作用。

五、我国建立专利制度的深远意义

我国改革和开放的形势要求我们建立专利制度，在我国建立专利制度本身就是改革和开放的产物。我国专利制度的建立是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的一项具体内容，它将对社会

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这对促进我国科学技术进步，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着深远的意义。

第一，实行专利制度，必将大大激发我国广大人民群众发明创造的积极性。因为专利法保护发明人、设计人和专利权人的合法权益，使发明人或设计人既能得到精神上的荣誉，又能得到物质上的奖励，发明创造实施后，发明人还可以从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中获得一定比例的报酬。我国专利法作出这样的规定符合社会主义按劳分配的原则，有助于改变科研与生产单位内部的平均主义现象，从而调动和鼓励广大人民群众发明创造的积极性，推动技术进步。

第二，实行专利制度，有利于发明创造的推广应用，能促进科学技术和经济建设更好地结合。

科学技术是生产力。我们要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宏伟目标，主要是依靠科学技术进步。这就要求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而科学技术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改革和开放的目的就是为了推动技术进步，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当今世界，科学技术正以空前的规模和速度推动着人类社会进步。专利制度以立法的形式保护先进，提倡作社会主义条件下的技术竞争，择优汰劣，这对于作为商品生产者的企业来说，带来了动力和压力，迫使企业必须不断实行改革，开展技术革新，开发新产品，采用新技术，争取技术进步。利用专利制度的两大功能，将会迅速了解技术发展的动向和高度，也能通过技术有偿转让引进或推广新的技术成果，促进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

第三，实行专利制度，有利于我国贯彻对外开放政策，有利于我国对外技术经济交流与合作事业的发展。

现在世界上已有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实行了专利制度，技术商品交易早已超过国界，成为世界贸易领域中一个不可忽视的组成部份。实行专利制度，为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设备，吸引外商来我国进行技术投资，同我们合资经营、合作经营和补偿贸易等，提供了一定的法律保证。国外企业和发明创造持有者将自己最新的发明创造向我国申请专利，或以签定许可证合同的形式向我们转让先进技术或作为股份投资，都可以不必担心自己的发明创造被剽窃和仿制。我国的发明创造也能在对等的条件下向国外申请专利，防止他人仿制、剽窃，以维护我国的利益，占领国际市场，促进我国技术出口贸易的发展。

第四，实行专利制度，有利于各有关单位和科技人员获得最新最快最系统的科技情报。

专利文献是提供世界各种最新、最系统的科技情报来源之一。目前世界上已有三千多万件专利，其中有效专利大约有 350 万件，每年公布的世界各国的专利文献大约有 100 万件，各国的专利文献日积月累就形成了一个系统的完整的科技情报库。全世界新技术的 95% 左右都记载在专利文献之中，只有 5% 左右刊载于其它文献刊物上。而且，专利文献反映新技术快，许多重大发明，如电视、雷达等，都是在专利文献上公布数年之后才出现在其它文献上的。因此，专利文献是一座巨大的技术宝库。科研立题之前查阅专利文献，可以避免不必要的重复劳动，促使你在更高的起点进行研究，才会取得新的突破。据资料表明，当前全国每年各类科研、革新、改革中有 50% 左右的课题是重复国外已有成果，而国内彼此重复的课题约占 2/3。每年由于不必要的重复研

究给国家造成的损失约在15亿元以上，人力和时间的浪费就更大。在技术进出口中，若不查阅专利文献，不了解这些技术的法律状况，就会把失效专利当成是有效专利，把仿制产品出口到保护该专利的国家而造成侵权，或自己的产品得不到保护而被任意仿制等等，将会造成许多不必要的经济损失。所以专利文献具有很大的实用价值，应当充分利用。我国专利制度的建立，为专利情报的交流和利用提供了有利条件。有利于单位和个人获得最新、最快、最系统的科技情报。